

证券代码: 002876

证券简称: 三利谱

公告编号: 2021-039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剑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6,331,803.83	319,677,734.30	7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531,629.61	11,422,629.24	5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013,033.20	6,514,311.16	1,06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890,459.93	-108,226,401.53	174.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11	45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11	45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1.22%	2.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56,201,007.53	3,293,291,060.75	-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8,331,751.32	1,834,667,849.11	2.3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8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3,405.6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26,027.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856,093.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852.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24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542.26	

合计	518,596.41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建军	境内自然人	22.93%	28,610,423	21,457,817	质押	9,010,000
汤际瑜	境内自然人	7.53%	9,394,991	0		
周振清	境内自然人	5.57%	6,947,616	0	质押	4,828,6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1%	4,503,8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4%	2,540,330	0		
红塔红土基金—爽银财富—高定 V2—红塔红土蔷薇致远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3%	2,290,000	0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2,087,67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2,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1,791,800	0	
项小英	境内自然人	1.31%	1,630,82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汤际瑜	9,394,991	人民币普通股	9,394,991		
张建军	7,152,606	人民币普通股	7,152,606		
周振清	6,947,616	人民币普通股	6,947,6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3,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0,330	人民币普通股	2,540,330		
红塔红土基金—爽银财富—高定 V2—红塔红土蔷薇致远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0,000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87,670	人民币普通股	2,087,6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1,800		
项小英	1,630,820	人民币普通股	1,630,8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项小英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630,820 股无限售股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说明
货币资金	339,334,587.15	636,074,205.94	-46.65%	主要系定增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166.67%	主要系定增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应收款项融资	51,024,884.68	94,450,284.79	-45.98%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2,182,747.74	8,971,419.15	370.19%	主要系进口关税减免政策延期而缴纳税款保证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5,882.10	11,209,347.48	-46.78%	预付固定资产款项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27,165,083.91	40,246,094.90	-32.50%	支付年前计提薪酬
应交税费	13,026,045.07	10,365,770.21	25.66%	计提所得税及房产税
合同负债	10,692,440.61	2,649,042.86	303.63%	预收货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390,017.28	444,705.68	212.57%	预收货款对应税额划归其他流动负债
减：库存股	99,243,397.00	66,386,185.00	49.49%	股份回购增加
利润表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说明
营业收入	556,331,803.83	319,677,734.30	74.03%	市场需求增长，以及子公司合肥三利谱光电产能释放
营业成本	420,914,418.87	273,382,859.52	53.97%	随销售收入增长而增长
税金及附加	2,452,470.26	1,091,857.56	124.61%	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6,281,258.03	4,637,094.31	35.46%	随销售收入增长而出现一定幅度的变动
管理费用	14,984,582.71	7,786,590.87	92.44%	随销售收入增长而出现一定幅度的变动
研发费用	24,600,373.18	7,031,941.55	249.84%	新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409,342.26	11,376,305.38	-191.50%	人民币对外币升值以及借用部分定增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其他收益	4,573,405.62	7,602,715.41	-39.85%	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6,153,034.40	-1,317,958.46	-366.86%	规避汇率波动风险而进行的远期汇率锁定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9,523.67	-1,989,829.26	73.86%	销售收入增加而增加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50,093.28	-2,458,630.27	150.14%	本期经测试减值
营业外收入	212,712.33	68,766.58	209.33%	部分供应商品质赔款
营业外支出	64,748.80	1,277,638.83	-94.93%	上年度同期疫情捐款
所得税费用	5,641,143.42	3,590,095.18	57.13%	母公司利润总额增加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现金流量表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90,459.93	-108,226,401.53	174.74%	市场景气度回升致库存及应收账款处于良性循环状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3,914.62	-102,837,611.25	59.35%	各项固定资产投资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56,854.32	33,699,214.38	-779.41%	归还到期借款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3,638.86	768,438.66	-346.43%	人民币兑美元、日元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6日、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1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

2020年11月20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 8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41%，最高成交价为 4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8.8元/股，成交总额 3,931,113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0年11月19日-2021年3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合计2,087,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28%，最高成交价为57.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5元/股，成交总金额99,243,397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宽幅偏光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后至2021年6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宽幅偏光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000	--	20,000	2,875.05	增长	456.51%	--	595.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	1.15	0.28	增长	228.57%	--	310.71%
业绩预告的说明	1、市场景气度提升及供需关系致公司部分产品销售价格略有提高； 2、子公司合肥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产能充分释放。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0,000	40,000	0
合计		40,000	4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